

证券代码：833821

证券简称：浦江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5月16日，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于建人	312,500	4.16	1,300,000	现金
2	吴永纯	312,500	4.16	1,300,000	现金
3	方正兰	312,500	4.16	1,300,000	现金
4	陈刘剑	312,500	4.16	1,300,000	现金
5	刘金龙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6	李亮	250,000	4.16	1,040,000	现金
7	戚新章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8	沈乐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9	赵战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10	赵道辉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11	段清忠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12	张军	62,500	4.16	260,000	现金
13	刘亮	156,250	4.16	650,000	现金
14	肖宜芝	62,500	4.16	260,000	现金
15	邵冰心	31,250	4.16	130,000	现金
16	乔艳	31,250	4.16	130,000	现金
17	曾令江	31,250	4.16	130,000	现金
18	王小峰	31,250	4.16	130,000	现金
19	季晓红	31,250	4.16	130,000	现金
合计	-	2,875,000	-	11,960,000	-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3年6月7日
缴款截止日	2023年7月7日

## （三）认购程序

1、认购对象需在指定的缴款日期期间（含当日）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资金汇入或转至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3年7月7日15:00前（含当日），认购对象缴纳认购资金后将汇款底单复印件（或网上转账电子回单）送至公司或扫描发送至董事会秘书电子邮箱178205174@qq.com，同时进行电话确认（指定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五、联系方式”部分）。

####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认购成功。

####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云锦路支行
账号	1010630104001837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2、汇款金额应与拟认购股票所需的资金金额相一致；3、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与股东名称相一致；4、汇款用途填写“定向发行股份投资款”；5、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认购股份数。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认购资金必须以发行对象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汇款金额必须以发行对象认购股票数量所需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的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该认购人认购协议确定股份较低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

2、认购资金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定向发行股份投资款”字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认购股份数。例如，认购100,000股，则在备注栏中注明“100,000股”。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3、对于发行对象在股票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联系电话与发行对象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办法规定予以解决，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发行对象承担。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任曦
电话	025-52207801
传真	025-52207801
联系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刀枪河路 15 号

## 六、备查文件

《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南京浦江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特此公告。

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6 日